

新北市警政統計通報

(109 年第 7 號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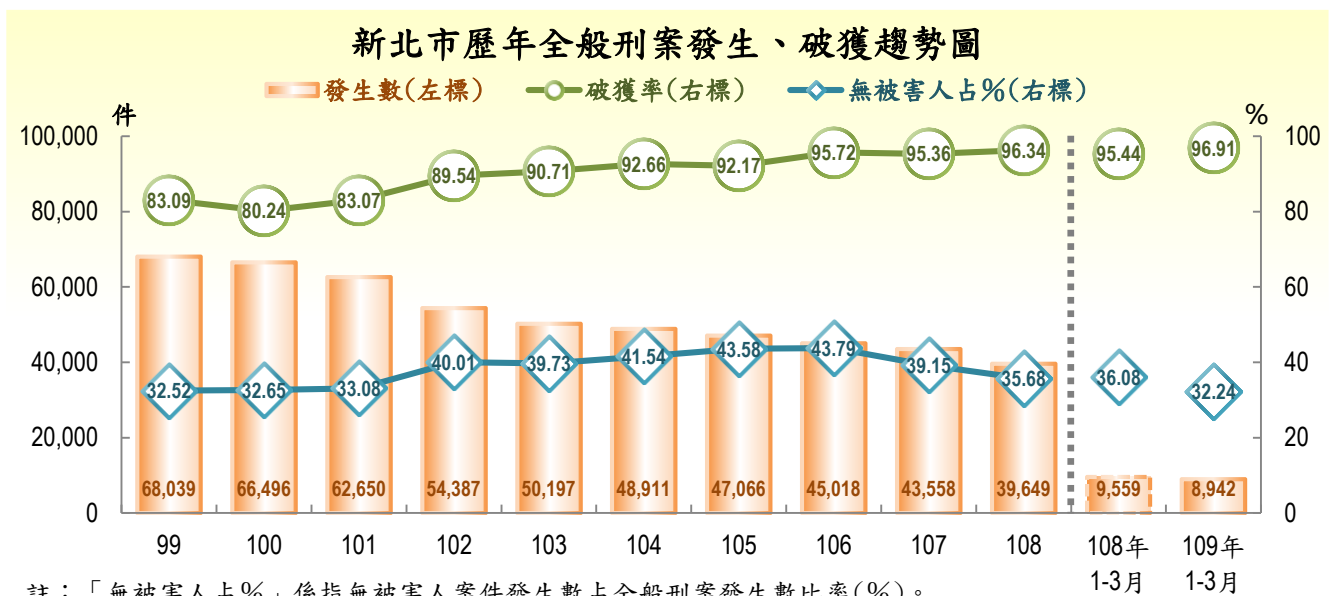
新北市政府警察局統計室

109 年 4 月 15 日

109 年 1-3 月新北市整體治安情勢

◎109 年 1-3 月(以下簡稱本期)新北市刑案總數 8,942 件，較 108 年 1-3 月(以下簡稱上年同期)減少 617 件(-6.45%)，破獲率 96.91%，較上年同期增加 1.47 個百分點，呈發生數減少，破獲率上升趨勢。

◎本期新北市無被害人案件發生數占全般刑案發生數比率 32.24%，較上年同期減少 3.84 個百分點。



一、108 年概況

108 年新北市全般刑案發生件數 3 萬 9,649 件(歷年最低)，較 107 年減少 3,909 件(-8.97%)，破獲率 96.34%(歷年最高)。觀察主要案類，竊盜發生 6,664 件(歷年最低)，破獲率 101.61%(歷年最高)；暴力犯罪發生 104 件(歷年最低)，破獲率 108.65%(歷年最高)；詐欺發生 3,329 件，破獲率 99.67%(歷年最高)。另觀察無被害人犯罪占全般刑案發生數比率，108 年為 35.68%，即若扣除無被害人犯罪，108 年刑案發生數 2 萬 5,504 件，較 107 年減少 1,002 件(-3.78%)，充分顯示本局持續積極的取締查緝作為，已有效降低刑案發生數。

二、本期主要案類與上年同期比較

(一)本期「竊盜」發生數 1,598 件，占刑案總數 17.87%，較上年同期增加 23 件(+1.46%)；破獲率 106.32%，較上年同期上升 4.48 個百分點。其中

(接下頁)

汽、機車竊盜發生數 315 件，較上年同期減少 84 件 (-21.05%)；其破獲率 123.81%，亦較上年同期上升 11.28 個百分點。

(二)本期「暴力犯罪」發生數 30 件，占刑案總數 0.34%，較上年同期減少 3 件 (-9.09%)；破獲率 96.67%，較上年同期下降 6.36 個百分點。其中搶奪案發生數，較上年同期減少 2 件(-22.22%)。

(三)本期「詐欺」發生數 787 件，占刑案總數 8.80%，較上年同期減少 10 件 (-1.25%)；破獲率 100.00%，較上年同期下降 0.13 個百分點。

(四)本期無被害人犯罪以毒品案發生 1,771 件最多，占刑案總數 19.81%，較上年同期減少 136 件 (-7.13%)。其中第二級毒品發生數 1,364 件，較上年同期減少 88 件(-6.06%)。

(五)本期無被害人犯罪以「酒醉駕車」案發生數 819 件居次，占刑案總數 9.16%，較上年同期減少 456 件 (-35.76%)。

三、本局配合內政部警政署之規劃，據以執行 108 年第 4 次「全國同步掃黑行動」專案，截至 108 年 12 月 12 日止，於此波掃黑行動期間已檢肅 6 名治平專案目標及成員共 63 人到案，包括竹聯幫、四海幫、天道盟等三大幫派之重要幹部與成員，專案期間內肅清不法槍械 1 枝、查獲各類毒品 535.19 克；另檢肅具特定政黨身分成員 1 人到案，對於打擊隱身特定成員之幫派分子具有震攝效果，展現政府維護治安之決心。

新北市各類刑案發生數及破獲率

案 類 別	發 生 數				破 獲 率	
	109年 1-3月 (件)	構成比 (%)	較108年1-3月增減 增減數 (件)	增減率 (%)	109年 1-3月 (%)	較108年1-3月 增減 (百分點)
總計	8,942	100.00	- 617	- 6.45	96.91	1.47
犯罪指標(直接關係之案類)	2,936	32.83	- 36	- 1.21	103.75	3.31
竊盜	1,598	17.87	23	1.46	106.32	4.48
暴力犯罪	30	0.34	- 3	- 9.09	96.67	- 6.36
一般傷害	505	5.65	- 45	- 8.18	102.18	4.73
一般恐嚇取財	16	0.18	- 1	- 5.88	93.75	17.28
詐欺	787	8.80	- 10	- 1.25	100.00	- 0.13
無被害人犯罪	2,883	32.24	- 566	- 16.41	--	--
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	1,771	19.81	- 136	- 7.13	--	--
酒醉駕車	819	9.16	- 456	- 35.76	--	--
賭博	188	2.10	30	18.99	--	--
妨害風化	45	0.50	- 12	- 21.05	--	--
違反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	60	0.67	8	15.38	--	--
妨害電腦使用	34	0.38	- 25	- 42.37	191.18	94.57
其他	3,089	34.54	10	0.32	95.56	4.20

資料來源：內政部警政署網際網路報送系統、刑事警察局刑案紀錄系統(以上各圖、表同)

附註：①發生數含「補報發生」，破獲數含「破積案」或「破他轄」，故破獲率可能大於 100%。②「犯罪指標」係警政署參考美國 UCR(Uniform Crime Reports)分類及我國國情訂定，包括與治安最直接關係案類「竊盜」、「暴力犯罪」、「詐欺」、「一般傷害」及「一般恐嚇取財」等 5 案類。③依據刑事警察局定義，無被害案件包括「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」、「酒後駕車」、「賭博」、「妨害風化」及「違反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」等案類，因無被害人犯罪係主動查緝，與其他刑案具先發生再破獲之概念不同，故無破獲率。④「--」表無意義數值。